

恒信嘉苑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MA37TURG16

名称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莲花池135号2-602
法定代表人 魏孔山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4月13日至2048年04月12日
经营范围 节能评估, 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及咨询, 环保工程咨询; 测绘服务; 园林设计, 园林绿化工程; 白蚁防治服务, 林业病虫害防治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报送年报, 即时信息按规定公示。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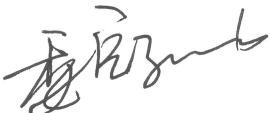
2018 04 13 新发
年 月 日



责任页

工程名称：恒信嘉苑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批 准	魏孔山	水保监岗证第（0123）号	
核 定	张文宁	水保监岗证第（7321）号	
审 查	周西艳	助 工	
校 核	胡 睿	助 工	
编 写	谭 威	助 工	

目 录

前言	1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3
1.1 项目概况	3
1.1.1 地理位置	3
1.1.2 主要技术指标	3
1.1.3 项目投资	4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4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6
1.1.6 土石方情况	6
1.1.7 征占地情况	7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7
1.2 项目区概况	7
1.2.1 自然条件	7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0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1
2.1 主体工程设计	11
2.2 水土保持方案	11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1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2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3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3
3.1.1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的原因	13
3.2 弃渣场设置	13
3.3 取土场设置	14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4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4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15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7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2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22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2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23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24
4.1 质量管理体系	24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24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24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24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25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25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25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28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29
4.4 总体质量评价	29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30
5.1 初期运行情况	30
5.2 水土保持效果	30
5.2.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30
5.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30
5.2.3 渣土防护率	31
5.2.4 表土保护率	31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31
5.2.6 林草覆盖率	31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32
6.水土保持管理	34
6.1 组织领导	34
6.2 规章制度	35
6.3 建设管理	35

6.4 水土保持监测	36
6.5 水土保持监理	37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8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40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40
7.结论	42
7.1 结论	42
7.2 遗留问题安排	42
8.附件及附图	43
8.1 附件	43
8.2 附图	43

前言

恒信嘉苑项目位于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荷塘村，芳兰大道与滨江东路交汇处。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05'17.97"，北纬 29°44'52.84"。项目总占地面积 2.14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主要由 5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组成；总建筑面积 67124.71m²，计容建筑面积 49548.07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17576.64m²，建筑密度 21.9%，容积率 2.3，林草覆盖率 40.19%。

项目于 2019 年 7 月开工，2022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40 个月；工程总投资 2636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1513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2.76 万 m³，其中挖方 9.6 万 m³，填方 3.16 万 m³（表土 0.26 万 m³），借方 1.26 万 m³（表土 0.26 万 m³），余方 7.7 万 m³，余方已委托九江鑫港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外运至九江德利智造工业园综合利用。

2018 年 12 月 18 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恒信嘉苑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统一代码：2018-360402-70-03-030853）。

2019 年 4 月，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下发了《关于〈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19〕63 号）。

2019 年 5 月由浙江天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恒信嘉苑项目规划方案设计方案》。

2019 年 7 月，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监理工作。

恒信嘉苑项目为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新建建设类项目，根据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于 2019 年 7 月开工，2022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40 个月。

2019 年 11 月，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该项目水土流失监测。

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项目合同文件、施工监理质量保证资料和竣工图表资料，项目划分按三级标准执行，即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项目水土保持建设内容包括：水土保持防洪排导工程、土地

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等。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共分为 4 个单位工程，9 个分部工程，56 个单元工程中参与评定。

2022 年 10 月，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进行了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并进行了质量评定，评定结果为合格。

2022 年 10 月，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通过现场勘察和查阅《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恒信嘉苑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荷塘村，芳兰大道与滨江东路交汇处。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05'17.97"，北纬 29°44'52.84"。



图 1-1 地理位置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恒信嘉苑项目总占地面积 2.14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 67124.71m²，计容建筑面积 49548.07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17576.64m²，项目主要由 5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组成。建筑密度 21.9%，容积率 2.3，林草覆盖率 40.19%。工程总投资 2636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1513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恒信嘉苑项目特性表详见下表 1.1-1。

表 1.1-1

恒信嘉苑项目特性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恒信嘉苑项目		
2	建设单位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荷塘村，芳兰大道与滨江东路 交汇处。		
4	建设性质	新建建设类		
5	工程等级	一级		
6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67124.71m ² ，建筑密度 21.9%，容积率 2.3		
7	建设内容	建设 5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		
8	工程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 2636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1513 万元		
9	建设工期	项目于 2019 年 7 月开工，2022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40 个月。		
10	拆迁数量及方式	本项目不涉拆迁与安置		
11	施工布置	全部布置在红线内，无临时占地		
二、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征占地总面积	hm ²	2.14	
2	总建筑面积	m ²	67124.71	
3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49548.07	
4	不计容建筑面积	m ²	17576.64	
5	容积率		2.3	
6	地下室占地	m ²	16602.28	
7	建筑密度	%	21.9	
8	建筑占地总面积	m ²	4679.68	
9	绿化面积	hm ²	0.86	林草覆盖率 40.19%
10	机动车总停车位	个	416	
11	非机动车位	个	254	
三、土石方				
挖方（万 m ³ ）		填方（万 m ³ ）		综合利用方（万 m ³ ）
9.6		3.16		7.7

1.1.3 项目投资

恒信嘉苑项目由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程总投资 2636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1513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恒信嘉苑项目利用现有地形，充分利用土地使用率，合理组织工程平面布置，充分利用自然景观进行建设，由 5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组成。本项目建设 5 栋住宅楼，毗邻芳兰大道由北至南、自西向东依次为：

1#（商业楼）、2#、3#、4#(底层为养老用房以及物业管理用房)、5#、6#（底层为非机动车停车位和室内活动场地）住宅楼以及配套设施。



鸟瞰图



2022 年 10 月航测影像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根据主体工程和绿化工程施工时序,进行了施工招标及项目划分;主体工程项目划分中含排水管网、土地整治等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单独划分为园林绿化工程。土建施工将项目分为一个施标,即主体工程标段,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由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担任。

主体工程原计划 2019 年 7 月开工,预计 2021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30 个月;实际工期为项目于 2019 年 7 月开工,2022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40 个月。因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工期延长。

1.1.6 土石方情况

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2.76 万 m^3 ,其中挖方 9.6 万 m^3 ,填方 3.16 万 m^3 (表土 0.26 万 m^3),借方 1.26 万 m^3 (表土 0.26 万 m^3),余方 7.7 万 m^3 。

余方已委托九江鑫港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外运至九江德利智造工业园综合利用。

1.1.7 征占地情况

项目建设征占地总面积 2.14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空闲地。

工程占地情况一览表

表 1.2-1

单位: hm²

现状 分区	空闲地	备注
主体工程区	2.14	永久占地
合计	2.14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项目原始场地内无建筑物，不涉及拆迁与安置。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场地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荷塘村，芳兰大道与滨江东路交汇处。属低山丘陵盆地地貌，地势总体较平整，西高东低。原始场地标高在 18.33~30.96m 之间，设计整平标高为 20~21m。地表物质组成为粉质粘土、长年堆存的建筑垃圾、自然恢复的杂草等。

引用 2018 年 8 月赣北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的《恒信嘉苑项目地质勘察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的内容：

地质

根据区域地质资料，场地位于江南台隆九江-乐平台陷，九江---婺源断裂的北端，场地地质构造简单，场地无较大断裂构造带通过，也未见影响场地稳定的不良地质现象。

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 年版，本场地抗震设防烈度为 VI 度，设计地震分组为一组，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 0.05g，设计特征周期值为 0.35s。本建筑工程为高层住宅楼工程，依据《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33-2008）中相关规定，抗震设防类别为标准设防类。

地层

根据钻探揭露，该场地在勘察深度范围内，可划分为五个工程地质层位，现

自上而下依次描述如下:

1、①杂填土 (Q_4^{ml}): 杂色, 松散状, 成份主要由草、植、根、粉粒、生活及建筑垃圾、砖块、混凝土块组成。人工堆填, 堆填时间为 10 个月左右, 全场分布, 未完成自重固结。层厚 0.80~2.60 米, 平均厚度 1.62 米。

2、②粉质黏土 (Q_4^{cl}): 黄褐色, 湿, 可塑状, 切面稍有光泽, 干强度及韧性低, 主要成份由粉粒、黏粒等组成。略带腥臭味, 岩芯呈土柱状, 摇震无反应, 固结程度较低, 属中压缩性土。标准贯入野外试验击数为 11-22 击, 统计修正击数为 11.3 击。层厚 0.80~970 米, 平均厚度 3.07 米。

3、②-1 砾质粘性土 (Q_3^{cl}): 红褐色、黄褐色。岩芯柱状, 硬塑状。成份圆砾、黏粒、粉粒、铁锰。含约 25%砾卵石, 砾卵石粒径 2-90mm, 少数大于 90mm。切面不光滑, 干强度中等, 韧性中等, 摇震无反应。标准贯入野外试验击数为 11-23 击, 统计修正击数为 14.6 击。层厚 2.80~14.70 米, 平均厚度 9.28 米。

4、③中风化砾岩 (E^{cl}): 灰白夹紫红色, 砾状结构, 中厚层状, 钙泥质胶结, 岩质较硬, 锤击声脆, 成份为灰岩、岩屑等, 溶蚀及裂隙发育不均, 多处见溶洞, 溶蚀凹槽, 溶洞为充填溶洞, 局部漏水严重, 岩芯多呈柱状、块状或碎块状, $RQD=0-75$ 。因钻探深度限制, 钻孔揭未揭穿。

5、④溶洞:灰黄色, 充填物为泥土、半风化砾岩碎块, 呈饱和状, 结构松软。
气象

本项目引用九江市气象局 1960 至 2010 年统计资料: 本项目所在地濂溪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 气候温和, 四季分明, 光照充足, 雨量充沛、无霜期长。多年平均气温 18.5°C , 极端最低气温 -9.7°C (1969 年 2 月 6 日), 极端最高温度 40.9°C (1961 年 7 月 23 日), 最高月平均气温 28.92°C , 最低月平均气温 4.22°C , 年平均降雨量 1430mm, 降雨量年际变化大, 1954 年雨量达 2165.7mm, 1978 年雨量仅 867.7mm。降水量年内分配不均, 年降水的 40%-50%集中在 4-6 月。暴雨主要发生在 4-9 月, 以 6 月和 7 月发生暴雨的几率最多, 日最大降雨量 122.4mm。4-6 月多为锋面雨, 一次暴雨历时一般在 4-5 天, 最长的可达 10 天以上, 实测最大一日暴雨为 248.6mm, 年均蒸发量 1032.5mm。10 年一遇 24h 最大降雨量为 163mm, 20 年一遇 24h 最大降雨量为 192mm。全年日照充足, 太阳辐射的年总量在 $102.3-114.1$ 千卡/ cm^2 , 日照时数为 1650-2100 小时。年无霜期 239-266 天, 年

平均湿度达 75%-80%， $\geq 10^{\circ}\text{C}$ 有效积温 5395°C 。全年以东北风为主，冬季主导风向北向，年大风天数 13.8d，年平均风向北向，年平均风速 2.9m/s,瞬时极大风速 29.4m/s。

水文

项目所在地属长江流域，长江是我国最大的河流，发源于青藏高原唐古拉山脉主峰格拉丹东雪山，河流全长 6300 千米，流域面积 180.7 万平方千米，占全国总面积的 18.8 %。长江中下游干流河道全长 1893 千米，流经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苏、上海等六省（直辖）市。

长江干流九江段位于长江中游与下游结合部，北岸为湖北省和安徽省，南岸为江西九江市,沿途经九江市的瑞昌市、九江县、浔阳区、庐山区、湖口县和彭泽县等县（市、区），自瑞昌市的下巢湖开始至彭泽县的牛矶山止，河段全长 151.9 千米，沿江地势自西向东和由南向北倾斜。自码头镇（北岸为武穴市）以下，左岸为开阔的冲积平原，右岸漫滩平原比较狭窄。南岸（右岸）沿江有断续的低山丘和阶地，一些石质山体濒临江边或突出江边成为矶头，在彭泽县境内有彭郎矶、马当矶、牛矶山等。

长江干流九江段是全市工业和服务业最集中的地区，2006 年末沿江居住总人口 130 多万人，国内生产总值 322.4 亿元，占全市国内生产总值 63%，年取用水量 12.58 亿立方米。

九江市直汇长江的主要河流有瑞昌市的长河、乐园河、南阳河、横港河，九江市的十里水，九江县的沙河以及彭泽县的太平河、东升河、浪溪水等。

项目所在地水系长江水功能区划属保留区，不属于江西省一级水功能保护区和保留区，以及二级水功能饮用水源区。

（1）地下水

引用《恒信嘉苑项目地质勘察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场地水文地质条件较为简单，地下水稳定水位 3.2-5.80m，场地内地下水的水位变化完全受地表水控制，总体地下水呈自西向东渗流的趋势。

土壤、植被

本项目区地带性土壤为红壤，根据现场勘察，项目场地内现表层土壤为杂填土，成份以粉粘粒，表土资源已被破坏，无表土可剥离，成土母质为粉质黏土。

根据项目地质勘察报告中土工试验内容分析，本项目土壤理化性质相对于标准值，土壤孔隙度小，含水量小，容重大，易产生水土流失。

项目区地带性植被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根据现场调查，现状植被主要为自然恢复的杂草，植被覆盖率为 65%。水土流失强度为轻度。区域内乡土树种有樟树、广玉兰、马尾松、湿地松等乔木，红花檵木、冬青、杜鹃等灌木，狗牙根、麦冬等草种。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项目区地处南方红壤丘陵侵蚀区，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二级区属江南山地丘陵区，三级区属鄱阳湖丘岗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国家、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年均土壤侵蚀总量 12.84t。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18年12月18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恒信嘉苑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统一代码：2018-360402-70-03-030853）；

2019年5月由浙江天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恒信嘉苑项目规划方案设计方案》。

2.2 水土保持方案

2019年4月，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9年6月编制完成《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9年6月，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2019年6月27日下发了《关于〈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19〕63号）。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号文）的规定，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变更情况进行了筛查，从筛查结果看，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详见表2-1

表 2-1 方案变更条件对照表

序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规定	本项目实际情况	评价结果
一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地点、规模是否发生以下重大变化		
1	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国家、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	不涉及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0 % 以上的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2.14hm ²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为 2.14hm ² 。	不涉及
3	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百分之 30 % 以上的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4.25 万 m ³ ，实际完成的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2.76 万 m ³ 。较设计相比减少 1.49 万 m ³ 。	不涉及
4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20 % 以上的	项目为点型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5	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 20 % 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6	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 公里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二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发生下列重大变更		
7	表土剥离量减少 30 % 以上的	方案未设计表土剥离。	不涉及
8	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 % 以上的	方案设计的植物措施总面积 0.83hm ² ，实际完成的植物措施面积 0.86hm ² ，较设计相比增加 0.03hm ² 。	不涉及
9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体系未发生变化，水保设施情况良好。	不涉及
三	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废弃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专门存放地（以下简称“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 % 以上的	项目未涉及弃渣场。	不涉及
综合评价结论	恒信嘉苑项目设计及实施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水土保持设施工程量略有调整，但未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的变更要求，故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在主体施工图中一并进行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设计。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到主体工程建设内容当中，与主体工程同时实施。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2.14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详见表 3.1-1 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方案确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1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hm ²)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2.14	2.14
2	总计	2.14	2.14

根据《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以简称“监测报告”），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实际总面积 2.14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详见表 3.1-2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2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hm ²)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2.14	2.14
2	总计	2.14	2.14

3.1.1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的原因

无变化。

3.2 弃渣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

余方已委托九江鑫港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外运至九江德利智造工业园综合利用。（详见附件）

3.3 取土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取土场。

借方由施工单位统一负责外购。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根据本工程防治区的水土流失特点、防治范围和防治目标，遵循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综合防治、经济合理、景观协调的原则，统筹布局防治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形成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

本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布局范围主要为主体工程区，为重点防治区域。在布设防护措施时，既要注重分区的水土流失特点以及相应的防治措施、防治重点和要求，又要注重防治区的关联性、连续性、整体性和科学性，做到先全局，后局部，先重点，后一般，充分发挥工程措施和临时措施控制性和时效性，保证在短时期内遏制或减少水土流失，再利用土地整治和林草植物措施涵水保土，保持水土流失防治的长效性和生态功能性。方案设计的防治区水土保持措施具体如下：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开工前为封闭施工场地在本项目已经在永久占地红线上布设彩钢板围挡 600m，在施工出入口布设洗车槽对进出工地车辆进行清洗，共 1 个施工出入口，布设洗车槽 1 座，在场地四周布设临时排水沟，排水沟拐弯处布设沉沙池，排水沟末端连接沉沙池，排水沟长 600m，沉沙池 4 个。

(2) 地下室开挖过程中基坑的积水因及时采用抽水泵将其抽出场地排入北侧滨江东路市政雨水管网。地下室基坑开挖至设计标高后，布设基坑排水沟，基坑排水沟长约 500m，并在排水沟中段和末端布设集水井共 4 座，基坑内的雨水汇集后，用水泵抽入场地北侧滨江东路市政雨水管网中。

(3) 地下室完工后，为使场地内雨水排出场地，在场道路下方埋设雨水管，长约 500m，雨水井 16 个，雨水口 48 个。排水出口接滨江东路市政雨水管。

(4) 项目完工后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工程，面积约 0.83hm²。

(5) 本项目规划总绿化面积 8312.31m²，其中边坡绿化面积 1400m²，场地绿化 6912.31m²。

方案设计的主体工程防治区水土保持措施量汇总表

表 3.4-1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主体工程防治区			
一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1	雨水管	m	500
-2	雨水井	个	16
-3	雨水口	个	48
2	土地平整	m ²	8312.31
3	表土回填	m ³	2500
二	植物措施		
1	场地绿化	m ²	6912.31
	乔木	株	355
	灌木	株	191680
	草坪	m ²	2000
2	边坡绿化	m ²	1400
	草皮	m ²	1400
三	临时措施		
1	彩钢板	m	600
2	场地排水沟	m	500
3	沉沙池	座	4
4	基坑排水沟	m	600
5	集水井	座	4
6	洗车槽	座	1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批复《方案》根据主体工程的施工布局和功能分区等，进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本工程分为 1 个水土流失防治区：主体工程防治区。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是做好场地排水、拦挡及绿化措施。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防治体系得到了较全面的落实。

主体工程防治区

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有排水管网 500m，雨水井 16 座，雨水口 48 口，表土回填 2500m³，土地平整 8312.31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6912.31m²，其中乔木

355 株，灌木 191680 株，草坪 2000m²，边坡绿化 1400m²；临时措施有场地排水沟 500m，沉沙池 4 座，基坑排水沟 600m，集水井 4 座，洗车槽 1 个，彩钢板 600m。

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有排水管网 806m，雨水井 24 座，雨水口 48 口，表土回填 2589.3m³，土地平整 8631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7799m²，其中乔木 362 株，灌木 163521 株，草坪 3711m²，边坡绿化 832m²；临时措施有场地排水沟 100m，沉沙池 1 座，基坑排水沟 50m，洗车槽 1 个，彩钢板 600m。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汇总表

表 3.4-2

序号	名称	单位	完成工程量
	主体工程区		
一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1	雨水管	m	806
-2	雨水井	个	24
-3	雨水口	个	48
2	土地平整	m ²	8631
3	表土回填	m ³	2589.3
二	植物措施		
1	场地绿化	m ²	7799
	乔木	株	362
	灌木	株	163521
	草坪	m ²	3711
2	边坡绿化	m ²	832
	草皮	m ²	832
三	临时措施		
1	彩钢板	m	600
2	场地排水沟	m	100
3	沉沙池	座	1

序号	名称	单位	完成工程量
4	基坑排水沟	m	50
5	集水井	座	0
6	洗车槽	座	1
7	苫布覆盖（新增）	m ²	2940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得到较全面落实。

工程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排水管网 806m，雨水井 24 座，雨水口 48 口，表土回填 2589.3m³，土地平整 8631m³。

植物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场地绿化 7799m²，其中乔木 362 株，灌木 163521 株，草坪 3711m²，边坡绿化 832m²。

临时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场地排水沟 100m，沉沙池 1 座，基坑排水沟 50m，洗车槽 1 个，彩钢板 600m。

通过对设计和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发现水土保持措施发生一定的变化，具体分析如下：

一、工程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区

方案未设计雨水支管，实际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在 2#、3#、6#楼周边布设部分雨水支管，因此较设计相比增加 306m；雨水管工程量增加，相应的雨水井增加 8 座；土地平整较设计相比增加 318.69m²，表土回填较设计相比增加 89.3m³，由于场地绿化增加相应的工程量增加。

二、植物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区

为打造项目区内景观式绿化，在原有植物措施工程量的基础上，增加绿化面积 1718.69m²，其中乔木增加 7 株，铺植草坪增加 2543m²，方案设计部分栽植灌木区域实际施工中采用铺植草皮的方式相替代，因此灌木减少 28159 株；根据监测工作组实际现场监测，项目 1#、2#楼北侧边坡绿化区域在实际施工过程中进行了部分场地平整，因此较设计相比边坡绿化减少 568m²。

三、临时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区

2019年11月监测工作组进场时，对项目区临时措施有比较全面的记载，通过业主提供的资料及项目季报，项目区实际布设的临时措施工程量较设计相比有所变化，但基本满足项目区临时措施的要求，场地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400m，沉沙池减少3座，基坑排水沟减少550m，集水井减少4个，苫布覆盖增加2940m²。

四、不足之处

1、目前项目区内水土保持设施已基本完工，后续应加强各项水保措施的管护工作；

2、经现场勘查，现场存在部分植被稀疏区域，建议建设单位春季进行补植，通过铺植草皮、撒播草籽等方式进行恢复。

3、主体工程原计划2019年7月开工，预计2021年12月完工，总工期30个月；实际工期为项目于2019年7月开工，2022年10月完工，总工期40个月。因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工期延长。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表

表 3-5

序号	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完成工程量	增减情况	工期	变化原因
	主体工程区						
一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2020 年 3 月 至 2020 年 5 月、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	方案未设计雨水支管，实际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在 2#、3#、6#楼周边布设部分雨水支管，因此较设计相比增加 306m；雨水管工程量增加，相应的雨水井增加 8 座；土地平整较设计相比增加 318.69m ² ，表土回填较设计相比增加 89.3m ³ ，由于场地绿化增加相应的工程量增加。
-1	雨水管	m	500	806	+306		
-2	雨水井	个	16	24	+8		
-3	雨水口	个	48	48	0		
2	土地平整	m ²	8312.31	8631	+318.69		
3	表土回填	m ³	2500	2589.3	+89.3		
二	植物措施						
1	场地绿化	m ²	6912.31	7799	+886.69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0 月	为打造项目区内景观式绿化，在原有植物措施工程量的基础上，增加绿化面积 1718.69m ² ，其中乔木增加 7 株，铺植草坪增加 2543m ² ，方案设计部分栽植灌木区域实际施工中采用铺植草皮的方式相替代，因此灌木减少 28159 株；根据监测工作组实际现场监测，项目 1#、2#楼北侧边坡绿化区域在实际施工过程中进行了部分场地平整，因此较设计相比边坡绿化减少 568m ² 。
	乔木	株	355	362	+7		
	灌木	株	191680	163521	-28159		
	草坪	m ²	2000	3711	+1711		
2	边坡绿化	m ²	1400	832	-568		
	草皮	m ²	1400	832	-568		
三	临时措施						

1	彩钢板	m	600	600	0	2019年7月 至2022年 10月	2019年11月监测工作组进场时，对项目区临时措施有比较全面的记载，通过业主提供的资料及项目季报，项目区实际布设的临时措施工程量较设计相比有所变化，但基本满足项目区临时措施的要求，场地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400m，沉沙池减少3座，基坑排水沟减少550m，集水井减少4个，苫布覆盖增加2940m ² 。
2	场地排水沟	m	500	100	-400		
3	沉沙池	座	4	1	-3		
4	基坑排水沟	m	600	50	-550		
5	集水井	座	4	0	-4		
6	洗车槽	座	1	1	0		
7	苫布覆盖（新增）	m ²	0	2940	+2940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根据《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289.78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19.58 万元，植物措施费 144.97 万元，临时措施 54.30 万元，其他费用 52.51 万元，基本预备费 16.2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2.14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主要用于排水网管、土地整治和绿化工程等。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已列入工程总投资概算中。经查阅有关竣工资料，统计得出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248.37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25.75 万元，植物措施费 148.78 万元，临时措施 34.78 万元，其他费用 36.92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2.14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3.6-1。

表 3.6-1 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总投资	完成投资情况	增减情况	备注
		(万元)	(万元)	(万元)	
I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19.58	25.75	+6.17	
II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144.97	148.78	+3.81	
III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54.30	34.78	-19.52	
IV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执行情况	52.51	36.92	-15.59	
1	建设管理费	4.38	4.19	-0.19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7.22	7.85	+0.63	
3	水土流失监测费	27.86	8.50	-19.36	
4	科研勘察设计费	13.05	16.38	+3.33	
V	一至四部分合计	271.36	246.23	-25.13	
VI	基本预备费	16.28	0	-16.28	
VII	静态总投资	287.64	246.23	-41.41	
VIII	水土保持补偿费	2.14	2.14	0	
	水土保持总投资	289.78	248.37	-41.41	

水土保持投资发生变化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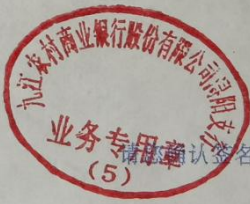
工程措施增加的原因：工程措施费用增加了 6.17 万元，主要增加了雨水管、雨水井、土地整治的投资。

植物措施增加的原因:实际施工过程中项目区绿化面积较设计增加 0.03hm^2 , 且植物单价随年限有所增加, 因此增加植物措施费用 3.81 万元。

临时措施减少的原因:临时措施减少了 19.52 万元, 主要减少了基坑排水沟、集水井、场地排水沟的投资。独立费用执行情况:独立费用减少了 15.59 万元, 主要是优化工程管理;受市场经济影响水土流失监测费减少了 19.36 万元;建设管理费受市场影响减少了 0.19 万元;科研勘察设计费受市场影响增加了 3.33 万元。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投资,严格资金支付审批程序,通过制定一系列的资金管理制度,水土保持资金最大化的得到利用。使用独立费用 36.92 万元,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21369 元。

 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 JIANGXI RURAL CREDIT UNION & RURAL COMMERCIAL BANK		综合凭证	
非税收入查缴			
交易日期	2019/11/13	核心流水号	01841513
缴款码	36040219000260392043	前置流水号	191113114210281634
执收单位名称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缴(付)款人全称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收款人全称	非税收入收缴款项		
交易方式	转账	缴款金额合计	¥21,369.00
付款账号	117319251000076315		
账户名称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网点号: 11731		授权:	经办: 110254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恒信嘉苑项目管理与考核中，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水土保持管理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在水土保持管理办法中，明确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的职责，强化各阶段水保工作的施工组织、监理职责和水保工程验收管理工作；明确管理考核条款，做到奖罚分明。

本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按照“业主负责，监理控制，施工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参建方各司其责，严把质量关，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成。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工程监理采取总监理负责制，监理部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组成，对工程施工进行全面管理。监理部下设一名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工程现场进行全部管理，负责管理工程的施工进度、施工质量、施工安全及处理现场小型变更等，并负责管理工程投资、合同管理及协调工作。

质量控制是监理工作的中心，监理单位依照合同文件及国家、行业规范、规程，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控制，主要按以下方面实施：

①施工控制，施工前认真审查设计图纸、文件及施工单位报审的施工组织设计；加强施工单位进场人员、材料，设备的定检，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做好工程项目划分工作。

②工程施工中的质量控制，坚持实行“三检制”及“四方联检制”，对重要工序

进行旁站监理，事后严把质量评定关。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施工单位建立了自己的质量保证体系，并通过了认证，从管理评审、质量计划、物资采购、产品标识到过程控制、检验和试验、不合格产品控制、纠正和预防措施及搬运、防护、交付、统计技术的应用、服务等覆盖项目工程，从开工到责任缺陷期满的全过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对施工全过程的质量活动作了具体的描述，提出了具体的质量控制规定和要求。在项目中他们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有关规规定做好质量管理，并深入开展保证质量体系和质量改进活动，建立了本项目的质量保证体系，把质量管理的每项工作具体落实到每个部门、每个人，使质量工作事事有人管，人人有责任，办事有标准，工作有检查，检查有落实。

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单位为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全面质量管理领导小组，施工队相应成立质量管理领导小组。

建立两级质量管理体系，在项目部和施工队分别设立专职质检和质量检查室，分别专职质量检查师，班组设兼职质量检查员，对施工的全方位进行质量管理、监督、检查，并制定切实有效的能够保证工程质量的措施。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检查，主要是对工程外观质量、结构尺寸及缺陷进行评价。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主体质量评定验收结果，水土保持措施划分为4个单位工程，9个分部工程，56个单元工程。本次验收现场核查重点抽查3类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及植被建设工程）、5类分部工程（排水管网、雨水检查井、雨水口、点片状植被、场地整治）、56个单元工程，特别是排水管网及雨水检查井进行实地查勘，检查其工程外观安全稳定，量测其轮廓尺寸及缺陷处。水保重要单位防治工程查勘比例100%，其他单位工程抽查率达到50%以上，满足规范要求，抽查单元工程占总实施单元工程的58.93%。

抽查情况表明：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从外观鉴定坚实牢固、道路大面平整，排水设施齐全，排水系统基本完善，经查原材料符合规范要求，综上所述，经现场检查、查勘、查阅有关自验成果和交接资料，该工程从原材料、中间产品至成品质量均合格，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水保措施质量总体评定合格。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表

表 4.2-1

单位工程	水土流失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长度或面积	划分方法	单元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主体工程防治区	排水管网	806m	按施工面长度划分单元工程，每 30－50m 划分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3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17
		雨水检查井	24 座	按集中 2 组一向布设进行划分	12
		雨水口	48 口	按集中 2 组连接 4 口按实际划分	12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0.86hm ²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 ² ，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土地整治工程		土地平整	0.86hm ²	每 0.1~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临时防护工程		拦挡	600m	每个单元工程量为 50~100m，不足 5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m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6
		排水	150m	按长度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3
		覆盖	2940m	按面积划分，每 100~10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m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
		沉沙	1 座	按容积分，每 10~30m ³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 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 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合计		9			56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划分为 4 个单位工程，9 个分部工程，56 个单元工程。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如下表 4-2。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表 4-2

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单位	完成数量	单元工程	工程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优良	合格率	优良率	
主体工程防治区	排水管网	m	806	17	17	9	100.00%	52.94%	优良
	雨水检查井	座	24	12	12	8	100.00%	66.67%	优良
	雨水口	口	48	12	12	6	100.00%	50%	合格
	点片状植被	hm ²	0.86	1	1	1	100.00%	100%	优良
	土地平整	hm ²	0.86	1	1	1	100.00%	100%	优良
	拦挡	m	600	6	6	3	100.00%	50%	合格
	排水	m	150	3	3	2	100.00%	66.67%	优良
	覆盖	m	2940	3	3	2	100.00%	66.67%	优良
	沉沙	座	1	1	1	1	100.00%	100%	优良
合计				56	56	33	100.00%	58.93%	优良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因此不涉及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4.4 总体质量评价

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

防洪排导工程：完成雨水管 806m，雨水口 24 个，雨水井 48 个；土地平整工程：完成场地整治 0.86hm²；植被建设工程：完成点片状植被 0.86hm²；临时防护工程：拦挡 600m，覆盖 2940m，排水 150m，沉沙 1 座。

水土保持措施外观质量满足设计要求，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共分 4 个单位工程，9 个分部工程，56 个单元工程。其中单元工程合格 56 个，合格率 100%，优良 33 个，优良率 58.93%。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交付使用以来运行良好，水保措施经过雨季的考验，没有发现明显的水土流失，经雨水管排放的水质较清，没有大颗粒的砂砾，植被恢复速度较快。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总面积为扰动土地总面积减去建（构）筑物、道路和场地硬化面积，根据监测结果得知，本项目建设区共扰动土地面积为2.14hm²；其中，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1.28hm²，绿化面积0.86hm²，计算得出本工程水土流失治理面积为2.14hm²，建设单位对水土流失区域实施水土保持措施面积为2.14hm²。由此计算项目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表

表5-1单位：hm²

防治分区	防治责任面积	水土流失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治理度（%）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2.14	2.14	0	0.86	1.28	2.14	100
合计	2.14	2.14	0	0.86	1.28	2.14	100

5.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建设区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建设区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及本工程水土保持报方案，结合工程所在区域的土壤侵蚀类型与强度，本工程区的容许土壤流失量为500t/km²·a。截至2022年10月该工程项目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强度达到483t/km²·a，土壤流失控制比平均为1.04，超过了防治目标1.0。

5.2.3 渣土防护率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挖方9.6万m³，填方3.16万m³（表土0.26万m³），借方1.26万m³（表土0.26万m³），余方7.7万m³。余方已由九江鑫港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外运至九江德利智造工业园综合利用。实际临时堆存土方量为1.9万m³，实际施工过程中采取了临时防护措施，实际拦挡土方量约为1.89万m³，渣土防护率为99.47%，超过方案目标值98%。

5.2.4 表土保护率

根据现场勘查，原始场地内建筑垃圾较多，无表土可剥离，因此后期绿化覆土全部外购，因此表土保护率不计入指标。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区可恢复植被面积为0.86h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0.86hm²，林草植被恢复率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表 5-2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可绿化面积	已恢复面积			植被恢复系数（%）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2.14	0.86	0.86	/	0.86	100
总计	2.14	0.86	0.86	/	0.86	100

5.2.6 林草覆盖率

项目征占地总面积为2.14h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0.86hm²，项目区林草覆盖率为40.19%，超过方案目标值27%。

林草植被覆盖率计算表

表 5-3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林草植被面积			林草覆盖率（%）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项目区	2.14	0.86	/	0.86	40.19
总计	2.14	0.86	/	0.86	40.19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对比分析表

表 5-4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完成值	评价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	100%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4	达标
渣土防护率	98%	99.47%	达标
表土保护率	/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100%	达标
林草覆盖率	27%	40.19%	达标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工作的规定和要求，评估调查过程中，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小组与建设单位向项目区周围群众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显示：被调查者 12 人中，除部分人对土地恢复情况不了解“说不清”外，有 70%的人认为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有 90%的人认为本工程的建设对当地群体带来了居住实惠。有 60%的人认为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拦挡，有 70%的人认为本工程建成后对所扰动的土地恢复好。

被访问者对当地经济影响和植被建设评价较高，绝大多数被访者认为：该工程在施工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的工程拦挡措施，项目完工后又及时采取植物措施，使扰动地段的植被恢复良好，基本上没有对当地的经济建设造成不好的影响。总体看，被访问者对植被建设工程评价较高。被调查者多数以简朴的语言肯定了在水土保持工作方面的企业形象。当地群众积极配合调查组的调查，并对本项目植被建设提出良好的建议，这些建议为施工后期管理、对周围环境的绿化美化以及共建和谐社会方面的都有重要的意义。公众调查结果详见表 5-7。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分表详见附件 9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汇总表

表5-5

调查人数（人）	总人数		男		女	
	12		7		5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7		4		1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2		4		6	
调查项目评价	有	%	无	%	说不清	%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0	0	6	100	0	0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0	0	6	100	0	0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4	67	1	17	1	17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5	83	0	0	1	17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5	83	0	0	1	17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6	100	0	0	0	0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6	100	0	0	0	0

6.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建设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恒信嘉苑项目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与管理也纳入了整个工程建设管理体系中。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和完善，对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进行督促，与相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沟通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进展情况。同时，设立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管理小组，成立组织管理机构。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首的环境组织保证体系，完善和保证了项目环境监察体系的正常运转，建立了以施工队队长为首的现场施工环境管理小组，以指导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保证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工程监理单位，根据业主的授权和合同规定对承包商实施全过程监理，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细化到主体工程监理工作中，建立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中心、各监理工程师代表分工负责、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监控体系。

6.2 规章制度

在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如质量管理制度（工作程序制度、专项检查验收制度等）、质量目标责任制度、目标保证金制度、测量管理制度、质量检测试验与检验制度、岗位责任制度、材料管理制度、安全施工责任制度、用电作业制度等。通过规范、完善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使得工程按时按质按量圆满完成，并在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大的质量和水土流失及安全事故。

建设单位建立了健全完善的规章制度，工程建设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各项工作严格按规程、规范和制度进行运作，有力的保障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

在实际工作中，除了坚持按章办事外，建设单位的业务素质和水土保持意识的提高更为重要。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是建设单位日常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在市水利（务）局等水土保持主管部门的领导和帮助下，各参建单位人员水土保持意识和业务水平不断提高，全面地完成了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作任务。

6.3 建设管理

为了做好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本工程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的施工材料采购及供应、施工单位招标程序纳入了主体工程管理中，实行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有关施工单位通过招标、投标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把材料质量关、承包商施工质量关、监理单位监理关，更注重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同竣工验收结合起来，保障了工程质量。

（1）水土保持项目招投标工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以及合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建设单位采用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在招标前，对投标单位的资质等级、技术力量、主要设备、主要工作经历、信誉等进行考察分析，严把建筑承包商资质管理关。通过专家评标、定性分析、综合评议、择优推荐，确定施工单位。

(2) 水土保持项目合同执行情况

工程项目管理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履行合同的过程,有效的合同管理是确保建设目标(质量、投资、工期)的主要手段。因此,从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实施开始,建设单位等相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措施,确保水土保持项目的正常实施。主要技术保证措施如下: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规范管理各施工单位,要求各施工单位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完善的施工技术保障体系、施工管理体系、安全保障体系、现场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做好施工现场的水土保持工作,避免因施工造成新的水土流失。

2)针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特性,进行详细技术交底,使各施工单位更好的掌握和熟悉水土保持技术规范标准,满足现场施工需要。

3)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技术要求进行土建项目施工,所有完工项目必须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评定标准进行验收。

4)要求各施工单位加强管理,牢固树立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工程施工质量意识。

5)加大协调、监督管理力度,扎实做好施工现场监理工作,对工程部位及关键工序实行旁站跟踪监控。

6)合同管理制。

采取以上技术保证措施后,各分项工程合同中的有关水土保持工作内容得以顺利执行,合同中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均按合同约定实施。

6.4 水土保持监测

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于2019年7月开工,2022年10月完工。为比较全面、客观地反映工程建设期内的水土流失防治情况,根据水利部办公厅〔2020〕161号文《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2019年11月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监测单位的资质符合《水土保持监测资格证书管理暂行办法》水利部水保〔2006〕第202号有关规定的要求,监测单位接受任务后,由具有水土保持监测上岗证的人员组成监测组;于2019年11月开始监测工作,2022年10月结束,监测技术人员按照《监测技术规程》的技术要求,对项目建设区的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实地

踏勘和调查研究，并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表》12份。

监测方法主要采用调查监测法，把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扰动土地及植被占压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水土保持责任制度落实情况等作为重点进行监测。共设置4个监测点位，为调查监测点。

6.5 水土保持监理

2019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制定了施工期水土保持工作内容和相关制度，督促水土保持工作落实。

（1）监理工作范围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范围为项目建设区的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进度、质量、投资，负责全面监督水土保持工作开展与实施。监理工作内容：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及施工图设计，编制水土保持施工监理规划、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参与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审查，并对施工落实情况进行监管；审查施工单位按施工合同约定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计划、施工进度计划等各类文件；定期上报监理工作月报以及监理工作阶段报告和专题报告。

（2）质量控制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监理部对水土保持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开工条件等进行了审查，对工程施工各环节实行了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管理，重点对路基工程开挖、回填、地表恢复及水土保持工程等进行了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施工单位整改和完善，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在工程施工期间，质量控制是监理工程师的重点工作内容，监理工程师主要是从“事前、事中和事后”对重要质量控制点的质量进行了跟踪检查，并且着重点放在事前和事中施工质量控制上。另外，监理部先后多次在工程施工的关键阶段对施工进度情况进行了检查，确保了项目按进度计划顺利实施对主体工程各施工标段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进行现场监理、检查。从施工质量、地表恢复、水土保持工程等方面提出了要求，对施工中存在的问题要求施工分包商进行了全面清理和整改。

（3）进度控制

按照监理的规定要求，采取巡视监理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施工进度进行监

督、检查和监控，对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之间的差别做出了具体分析。并结合主体工程施工的相关进度与实际要求，预测后续施工进度时间，并按有关要求采取了相应的控制措施。通过各监理相关单位的共同努力，按计划完成了项目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施工监理任务。根据监理规划确定的进度控制实施系统，结合批准的工程总体施工进度计划、阶段进度计划和单项工程进度计划。同时现场核实进场人员、设备进场情况，看其是否与所上报的施工进度计划相一致，能否保证施工计划顺利实施。其次在施工过程中，对进度控制情况进行检查、督促与落实。

（4）投资控制

检查、监督施工单位执行合同情况，使其全面履约。严格经费签证，按合同规定及时对已完工程进行阶段验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定期、不定期地进行工程费用超支分析，并提出控制工程费用突破的方案和措施，及时向建设单位报告工程投资动态情况；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完工报告，对工程数量不超验、不漏验，严格按照规定办理完工计价签证；保证签证的各项质量合格、数量准确。签证后报建设单位拨款。

通过查阅本工程水土保持监理规划和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监理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监理方案，开展了监理工作，监理成果为验收提供了数据资料。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2020年9月22日，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开展濂溪区2020年第二次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双随机”抽查的通知》（濂水字〔2020〕91号）。抽查生产建设项目包含本项目在内。

检查内容：

- 1、水土保持方案与设计；
- 2、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 3、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 4、水土保持监测监理；
- 5、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 6、水土保持规费缴纳情况。

接收贵局下发的文件后，我项目部高度重视，并针对文件的检查内容于2020

年 10 月以水土保持工作报告的形式进行了回复。

回复如下：

1、水土保持方案与设计。我公司已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已取得本项目方案批复；2019 年 5 月由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恒信嘉苑项目规划方案设计方案》。

2、水土保持组织管理。项目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与管理也纳入了整个工程建设管理体系中。本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和完善，对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进行督促，与相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沟通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进展情况。同时，设立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管理小组，成立组织管理机构。

3、水土保持措施实施。项目已完成水土保持防治临时措施费 34.78 万元。已完成临时措施：洗车槽 1 座，沉沙池 1 个，场地排水沟 100m，基坑排水沟 50m，彩钢板围挡 600m，临时覆盖 1240m²。

4、水土保持监测监理。2019 年 11 月，我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监理由主体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

5、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本项目正在完善水土保持措施，预计 2021 年 12 月完工，完工后根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将与主体工程同步，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的建设。水土保持设施完工后，将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同时向濂溪区水利局报备。

6、水土保持规费缴纳情况。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批复方案的要求，积极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投资，履行法律义务，共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21369 元。

2020 年 10 月 23 日，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印发濂溪区 2020 年第二次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意见的通知》（濂水字〔2020〕105 号）。抽查生产建设项目包含本项目在内。

检查内容：

1、西侧挡板底部未完全封闭，松散泥沙易随地表径流排出红线外，对周边道路产生影响；

2、水土保持措施体系不完备。施工场地内原有临时截（排）水沟部分损毁、

淤积，不能及时有效排除地表径流。

接收贵局下发的文件后，我项目部高度重视，并针对文件的检查内容进行了回复。

回复如下：

1、西侧挡板底部未完全封闭，松散泥沙易随地表径流排出红线外，对周边道路产生影响。

现已按水土保持要求封闭西侧施工场地，确保地表径流不直接排出红线外。

2、水土保持措施体系不完备。施工场地内原有临时截（排）水沟部分损毁、淤积，不能及时有效排除地表径流。

我单位组织了水土保持工程专项自查工作，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完善了施工现场临时截、排水，沉砂等措施。（详见附件）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2019年11月13日，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批复方案的要求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21369 元。

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 综合凭证
JIANGXI RURAL CREDIT UNION & RURAL COMMERCIAL BANK

非税收入查缴

交易日期 2019/11/13 核心流水号 01841513 前端流水号 110254010017
缴款码 36040219000260392043 前置流水号 191113114210281634
执收单位名称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缴(付)款人全称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收款人全称 非税收入收缴款项
交易方式 转账 缴款金额合计 *21,369.00
付款账号 117319251000076315
账户名称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网点号: 11731 授权: 经办: 110254

业务专用章 (5)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完工后，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行行政主管领

导下的专业人员负责制。部分植物措施还处于一年养护期内由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运营及日常管护。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制定了管理维护养护办法，对实施的各种水土保持措施进行检查、管护和维修等工作：对植物措施出现干旱枯死或枯萎现象，采取补植、补种、更新等，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7.结论

7.1 结论

(1) 该项目在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和施工中, 根据项目区土壤侵蚀特点和工程运行安全需要, 注重多种措施的综合配置, 坚持以工程措施与植物措施相结合, 在保证工程运行安全的前提下, 着力做好相应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取得良好的工程效应、生态效应和景观效应, 从而实现了保持水土资源、改善生态环境、绿化美化生态景观的目标。

(2) 建设单位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编报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 并按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 开展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理工作, 水土保持各分部工程 and 单位工程均验收合格, 并依法依规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3)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 对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加强了组织和管理, 建立了健全的工程质量管理体系, 对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进行了有效的防治, 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好地控制, 未发生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4) 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要求,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完成,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和各措施的水土保持功能达到了国家有关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标准和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综上所述, 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定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的验收条件。

7.2 遗留问题安排

恒信嘉苑项目已经完工, 采取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现已发挥效益, 总体看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较好,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明显。

但仍存在一些不足, 场地内部分区域存在植被稀疏等情况, 建设单位已督促有关方面进行补充绿化。同时, 结合项目区域环境特点, 加强养护。

8.附件及附图

8.1 附件

-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 (2) 项目备案通知书;
- (3)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 (4) 绿化工程结算表;
- (5) 工程结算表;
- (6)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 (7)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 (8)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 (9)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 (10) 监督检查意见及回复;
- (11) 水土保持补偿费相关佐证;
- (12) 土石方相关资料。

8.2 附图

- (1) 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 (3)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 (4) 其他相关图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大事记

1、2018 年 12 月 18 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恒信嘉苑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统一代码：2018-360402-70-03-030853）。

2、2019 年 4 月，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9 年 6 月编制完成《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9 年 6 月，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下发了《关于〈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19〕63 号）。

3、2019 年 5 月由浙江天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恒信嘉苑项目规划方案设计方案》。

4、2019 年 5 月，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2019 年 7 月，正式成立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设施纳入主体工程施工范围内。

5、2019 年 6 月，建设单位对监理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19 年 7 月，正式成立监理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内。

6、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于 2019 年 7 月开工，2022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40 个月。

7、2019 年 11 月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于 2019 年 11 月开始监测工作，2022 年 10 月结束，并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表》12 份。

8、2022 年 10 月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恒信嘉苑项目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验收，并进行了质量评定，评定结果为合格。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依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7年第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经审查，你单位通过江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的恒信嘉苑项目（项目统一代码为：2018-360402-70-03-030853），符合项目备案有关规定，现予备案。项目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由你单位负责。

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放弃项目建设，应当通过江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告知项目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项目建设单位在开工建设前，应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附件：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



附件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

项目名称		恒信盛源				
统一项目代码		2018-360402-70-03-030853				
企业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名称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码	91360402MA385X4967	
	单位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 荷塘农名公寓社区4期1号		邮政编码	332005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民营及民营控股企业		注册资金（万元）	1000	
	法人代表	姚广财		联系电话	13330008688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拟建地址	新港镇荷塘村，东至芳兰大道，南至荷塘村农民公寓，北至滨江路。				
	建设内容及规模 （面积、产品名称、生产规模、进口设备、生成工艺方案等）	项目占地约32.7126亩，总建筑面积为64669.41平方米，计容面积约49744.97平方米。				
	所属行业	城建		项目资本金（万元）	25000	
	建设起止年限	2019~2023		项目建筑面积（平方米）	64669.41	
	项目总用地面积	32.7126亩		需要新征土地面积		
项目投资情况	合计（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万元）	其他（万元）
		小计	土建	设备		
	25000	23000.00	20000	3000	1500	500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19〕63 号

关于《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审批意见的函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交的《关于要求审批〈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申请报告》收悉。

恒信嘉苑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荷塘村，芳兰大道与滨江东路交汇处，规划建设 5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67124.71m²，建筑密度 21.9%，容积率 2.49，绿化覆盖率 38.9%。项目征占地总面积 2.14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土石方工程量为挖方 10.5 万 m³，填方 3.75 万 m³（绿化覆土 0.25 万 m³），借方 1.85 万 m³（绿化覆土 0.25 万 m³），综合利用方 8.6 万 m³。该项目总投资 25000 万

—1—

元，其中土建投资 20000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项目计划 2019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为 30 个月。

2019 年 6 月 3 日濂溪区水利局组织对《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技术审查。经研究，我局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现将审批函复如下：

一、基本意见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及总体布局，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三）基本同意至设计水平年（2022 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8%，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7%。

（四）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14hm²。

（五）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下阶段应进一步优化防治措施设计和施工组织，减少土石方挖填数量，尽量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坏。

（六）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289.78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 21369 元。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八)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二、基本要求

(一) 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全面落实《水土保持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的，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 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做好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3. 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按规定向濂溪区水利局提交监测实施方案。

4. 落实并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二) 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及时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濂溪区水利局审批。

(三) 本项目在投产使用前，建设单位应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

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规定，自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并向濂溪区水利局报备。水土保持设施未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不得投产使用。

此函。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2019年6月27日印发

附件 4 绿化工程结算书

工 程 结 算 书

施 工 单 位：江西荣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 程 名 称：恒信嘉苑项目绿化工程

结 构 类 型：_____

建 筑 面 积：_____（平方米）

工 程 总 价：148.78（万元）

编 制 时 间：_____

工 程 编 号：_____

审 核 人：_____ 编 制 人：_____

植物措施汇总表

项目名称：恒信嘉苑项目

施工单位：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实际量（株）	单价	合计（元）
乔木			
香樟	35	1500.00	52500
广玉兰	20	1160.00	23200
桂花 A	45	1530.00	68850
夹竹桃	35	560.00	19600
红叶石楠柱	32	210.00	6720
山茶	45	330.00	14850
金边黄杨	15	680.00	10200
紫玉兰	55	780.00	42900
女贞	50	185.00	9250
红枫	30	125.00	3750
灌木			
红叶檵木	116727	5.70	665343.9
月季	7530	8.90	67017
红叶石楠球	35478	7.60	269632.8
小叶黄杨球	3786	7.80	29530.8
地被			
台湾青（m ² ）	4543	45.00	204435
合计			1487779.5

附件 5 工程结算书

工 程 结 算 书

施 工 单 位：江西荣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 程 名 称：恒信嘉苑项目排水工程

结 构 类 型：_____

建 筑 面 积：_____（平方米）

工 程 总 价：25.75（万元）

编 制 时 间：_____

工 程 编 号：_____

审 核 人：_____ 编 制 人：_____

工程措施汇总表

项目名称：恒信嘉苑项目

施工单位：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量	单价	合计（元）
一	雨水管 (m)			
	DN300	600	245.00	147000
	DN200	206	200.00	41200
二	雨水口 (口)	48	200.00	9600
三	雨水井 (座)	24	1950.00	46800
四	土地整治			
1	全面整地 (m ²)	8631	1.50	12946.5
合计				257546.5

附件 6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照片



雨水口



雨水口



雨水井



雨水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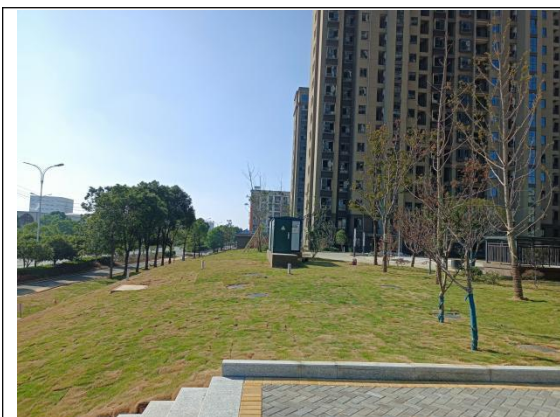


雨水井



雨水井





洗车平台



沉沙池



排水沟



临时覆盖



临时覆盖



临时覆盖



临时围挡



临时围挡

附件 7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陈亮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调查时间: 2022.9.8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李 丽 丽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调查时间: 2022.9.8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3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刘明超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

 调查时间： 2022.9.8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4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王-明凡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调查时间: 2022.9.8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5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曹橙橙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调查时间: 2022.9.9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6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王红军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调查时间: 2022.9.9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7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赵冬梅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调查时间: 2022.9.9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8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孙清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调查时间: 2022.9.9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9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周亮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

调查时间： 2022.9.10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7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吴广才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

调查时间: 2022.9.17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冯雪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姚广才

调查时间: 2022.9.10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魏 涛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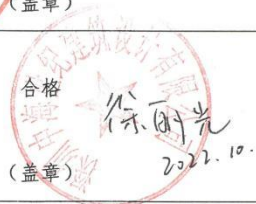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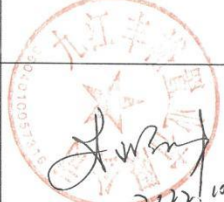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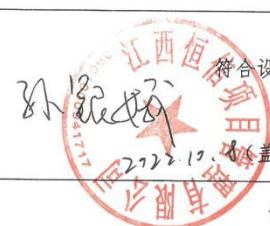
调查人: 姚广才调查时间: 2022.9.10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附件 8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恒信嘉苑	部位		三通一平		验收日期	年月日
土石方情况	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12.76万m ³ ，其中挖方9.6万m ³ ，填方3.16万m ³ （表土0.26万m ³ ），借方1.26万m ³ （表土0.26万m ³ ），余方7.7万m ³ 。余方外运至九江德利智造工业园综合利用。						
验收人				施工负责人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汇总意见	合格						

附件 9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编号:HXJYSTBC-0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恒信嘉苑项目

单位工程:植被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施工），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 年 10 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主体工程防治区中的植被建设工程。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防治区包括：场地绿化 7799m²，其中乔木 362 株，灌木 163521 株，草坪 3711m²，边坡绿化 832m²。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验收时工程面貌：植被建设工程已完工，植物措施保存完好，成活率高，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调查监测结果，本单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扰动土地整治率，拦渣率，土壤流失控制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三）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果为：外观质量合格。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植被建设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四、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包括对工期、质量、投资控制、工程是否达到设计标准并发挥效益、工程资料建档以及是否同意交工等，均应有明确结论。对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

五、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姚广财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许志勇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	许志勇
孙银娥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孙银娥

编号:HXJYSTBC-01-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恒信嘉苑项目

单位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点片状植被

单元工程: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², 大于 1hm²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点片状植被施工时间是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0 月，工期 12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点片状植被 0.86hm²。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园林式绿化

施工经过：清理场地→回填种植土平整堆坡→放线、挖穴→换土→运苗、运种植材料→苗木验收→种植→保养、护理。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五、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1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1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姚广财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许志勇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	许志勇
孙银娥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孙银娥

编号：HXJYSTBC-0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恒信嘉苑项目

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施工），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 年 10 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绿化区域中的土地整治工程。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绿化覆土；对项目区内绿化区域进行绿化覆土，回填土方达到绿化标准要求。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施工准备期约 1 周，工程于 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实际完成土地整治 0.86hm²，与合同一致。验收时工程面貌：保存完好，运行情况正常，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合同执行情况

土地整治工程含于植被建设工程合同中，已执行完毕。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调查监测结果，本单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扰动土地整治率，拦渣率，土壤流失控制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三）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果为：外观质量合格。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土地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土地整治工程的施工符合规定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投资控制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满足生产运行功能和生产安全；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姚广财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许志勇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	许志勇
孙银娥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孙银娥

编号:HXJYSTBC-02-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鉴证

项目名称: 恒信嘉苑项目

单位工程: 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土地整治

单元工程: 每 $0.1 \sim 1\text{h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不足 0.1hm^2 的可单
位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大于 1h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场地整治施工时间是 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工期 3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场地整治 0.86hm²。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场地整治

施工经过：施工准备→测量放线→场地清理→场地平整→覆土整治→细部处理→验收。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六、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1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1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姚广财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姚广财
徐丽光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许志勇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	许志勇
孙银娥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孙银娥

编号:HXJYSTBC-0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恒信嘉苑项目

单位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建设单位: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日期: 2022 年 10 月

验收地点: 江西省九江市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施工），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 年 10 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主体工程区排水管网，修建完善的雨水排放、检修和收集系统。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设计标准采用雨水设计标准雨水流量计算公式计算，主要建设雨水管 806m。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施工准备期约 1 周，工程于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实际完成雨水管 806m，防洪排导工程已完工，保存完好，运行情况正常，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三、合同执行情况

防洪排导工程含于主体工程合同中,计算采取工程测量核验记录表等方式,采取按进度和完成工程量来支付与结算。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无。

(三)外观评价

外观整齐,与周围基本协调,外观质量得分率为三级 70%。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土地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防洪排导工程的施工符合规定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投资控制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满足生产运行功能和生产安全;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姚广财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姚广财
徐丽光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许志勇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	许志勇
孙银娥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孙银娥

编号:HXJYSTBC-03-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恒信嘉苑项目

单位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单元工程: 排水按段划分, 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不足 5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沉砂按容积分, 每 10~30m³ 为一个单元工程, 不足 10m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大于 30m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管网施工时间是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工期 3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雨水管 806m。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雨水管布设

施工经过：材料准备→测量放线→管道预制→管沟开挖→标高测量→基础处理→管道安装。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七、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17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17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姚广财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姚广财
徐丽光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许志勇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	许志勇
孙银娥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孙银娥

编号:HXJYSTBC-03-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恒信嘉苑项目

单位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检查井

单元工程: 按集中 2 组一向布设进行划分。

建设单位: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井施工时间是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工期 3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检查井 24 座。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砖砌检查井

施工经过：井底基础→砖砌井室及井内流槽→井室收口→支管安装→二次接高→安装井圈及浇筑→安装井盖。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八、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12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12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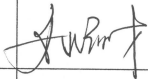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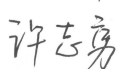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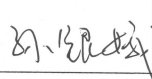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姚广财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许志勇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	
孙银娥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编号:HXJYSTBC-03-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恒信嘉苑项目

单位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雨水口

单元工程: 按集中 2 组连接 4 口按实际划分

建设单位: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口施工时间是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工期 3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雨水口 48 口。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雨水口布设

施工经过：材料准备→技术交流→放线切割→开挖施工→基础施工→主体砌筑→回填→井篦安装。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九、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12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12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姚广财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姚广财
徐丽光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丽光
许志勇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	许志勇
孙银娥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孙银娥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20〕91号

关于开展濂溪区 2020 年第二次生产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双随机”抽查的通知

各有关生产建设单位：

为督促我区生产建设项目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按照《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九府厅字〔2016〕155号），濂溪区法制办对濂溪区 2020 年第二次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执法人员和项目进行了随机抽取，我局将于十月中旬对被抽取的生产建设项目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项目

检查项目为随机抽取的生产建设项目（见附件一）。

二、检查内容

—1—

1. 水土保持方案与设计。
2. 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3.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4. 水土保持监测监理。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6.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三、检查方式

检查采取察看项目现场水土保持设施，查阅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水土保持专项监测、监理等档案资料，核实工程进度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并就有关工作进行座谈。

检查由濂溪区水利局负责组织，检查组成员为随机从检查人员名录库中抽取的 2 名执法人员：查骏雄（赣 ZFG0244019）、郭昌盛（赣 ZFG0244020），检查组组长为查骏雄。

检查组检查意见及建设单位整改情况的反馈将录入江西省“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监督平台。

四、有关要求

1. 项目建设单位要认真做好自查工作，明确相关人员，准备好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报告、水土保持监理和监测材料，积极配合检查组开展工作，及时将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报濂溪区水利局。

2. 项目建设单位要通知所涉及的水土保持施工、监测、监理单位的现场负责人，按时参加现场检查，协助检查组完成各项检查任务；检查时监测单位需提交前一季度报告（表）。

3. 严格落实廉政纪律。检查组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相关廉政规定，严禁接受任何宴请和礼品。

4. 联系人：查骏雄 0792-8255500 13507029800

附件：1. 2020 年水保双随机抽查生产建设项目汇总表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内容表
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报告提纲



附件 1

2020 年水保双随机抽查生产建设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1	美的铂悦府	九江美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恒信嘉苑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3	雅居乐庐林溪谷建设项目（A 地块）	江西建大投资有限公司

附件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内容表

检查项目	检查分项	检查内容
一、水土保持方案与设计	方案编报	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以及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前，生产建设单位应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后续设计	生产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应依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和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篇章，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和投资概算。施工图阶段应进行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方案变更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的，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的，应经原审批机关批准。
二、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组织机构	制定和落实水土保持管理制度，组建专门管理机构，并安排专人负责水土保持工作。
	施工管理	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招标文件、施工合同，将施工过程中防治水土流失的责任落实到施工单位。
	档案管理	建立水土保持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档案资料，内容全面，资料可靠。
	补偿费缴纳	开办生产建设项目，损坏水土保持设施、地貌植被，不能恢复原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应当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防治措施实施	根据设计和施工进度，对施工扰动土地及时采取水土保持工程、植物和临时防治措施，有效防治水土流失，水土资源、林草植被得到保护和恢复。
	取土场、弃土场防护	取、弃土场位于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位置或者履行了变更手续，并采取综合防治措施，不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表土保护利用	对生产建设活动所占用土地的地表土进行分层剥离、保护和利用。
	监督检查意见落实	依法主动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针对水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整改措施，反馈整改情况。
四、水土保持监测监理	水土保持监测	生产建设单位自行或者委托有关机构，对生产建设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进行监测，并按规定向省、市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监测情况。监测工作满足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要求。
	水土保持监理	开展了水土保持施工监理，监理单位根据国家建设监理的有关规定和技术规范、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工程设计文件，对水土保持工程进行质量、进度和投资控制，提出质量评定意见。
五、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自查初验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分部工程 and 单位工程完工时，生产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及时组织参建单位开展自查初验工作。
	自主验收	生产建设单位在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依据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等，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组织参建单位和专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明确验收结论，向社会公开验收情况，并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

附件 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报告提纲

一、生产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要技术指标、主要建设内容、主要建设过程和工程进展情况。

二、水土保持工作情况

（一）水土保持方案编报与后续设计

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查、批复情况；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包括水土保持篇章编制情况，以及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和投资概算落实情况；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重点叙述弃土（渣）场和取土场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及审批或备案情况。

（二）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管理体系、参建单位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招标管理、合同管理情况，以及施工单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落实情况；

水土保持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三）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的施工进度和工程量情况，以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弃土（渣）场、取土场对比水土保持方案的位置及数量变化情况，以及防护情况；

项目建设区表土的分层剥离、保存和利用情况；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情况，以及生产

建设单位对监督检查意见的整改落实和反馈情况。

（四）水土保持监测监理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包括监测单位、监测人员、监测过程、监测设施、监测结果和结论。

水土保持监理情况，包括监理单位、监理人员、监理过程、对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进度和投资控制情况。

（五）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水土保持设施的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完工时，生产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及时组织参建单位开展自查初验，进行质量控制和过程管理情况。

三、经验与问题

（一）主要做法与经验总结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有效做法与经验。

（二）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建设过程中出现的以及今后一个阶段可能出现的水土保持方面的问题，结合项目实际提出意见与建议。

四、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安排

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提出下一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思路与安排。

附件：水土方案批复文件；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文件；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材料；

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意见及对应的整改落实情况反馈材料；

其他相关材料。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2020年9月22日印发

—8—

恒信嘉苑项目

水土保持工作报告

建设单位：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一、生产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恒信嘉苑项目由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建设，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荷塘村，芳兰大道与滨江东路交汇处。地理坐标为东经116° 05' 17.97"，北纬29° 44' 52.84"。

恒信嘉苑项目占地面积2.14hm²，规划建设5栋住宅楼、1栋商业楼、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67124.71m²，计容建筑面积49548.07m²，不计容建筑面积17576.64m²，建筑密度21.9%，容积率2.49。绿化面积8312.31m²，绿化覆盖率38.9%。

本项目属新建建设类项目，本工程土石方工程量为挖方10.5万m³，填方3.75万m³（含绿化覆土0.25万m³），借方1.85万m³（含绿化覆土0.25万m³），综合利用方8.6万m³。已开挖土方9.03万m³，填方0.16万m³，弃方8.93万m³。借方0.06万m³，工程总投资25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20000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工程已于2019年7月开工，计划于2021年12月完工，总工期30个月。

二、水土保持工作情况

（一）水土保持方案编报与后续设计

2018年12月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恒信嘉苑项目建设并备案（统一项目代码：2018-360402-70-03-030853）；2019年5月由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恒信嘉苑项目规划方案设计方案》；2018年10月由北京市中核大地矿业开发勘察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恒信嘉苑项目地质勘察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2019年4月，我公司根据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文件的规定以及项目建设前期工作的要求，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接受委托后，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水土保持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的自然概况、土地利用类型和水土流失等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在充分收集资料，分析主体工程建设特点的基础上，于2019年6月编制完成《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后续设计

(1)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复后，我单位委托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完成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并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2)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设计若变更应该按规定报相应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3)项目初步设计审查时将邀请方案审批机关参加,水土保持工程施工阶段的后续设计成果应报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二)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荣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与管理也纳入了整个工程建设管理体系中。本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和完善,对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进行督促,与相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沟通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进展情况。同时,设立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管理工作小组,成立组织管理机构。

为了做好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本工程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的施工材料采购及供应、施工单位招标程序纳入了主体工程管理中,实行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本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有关施工单位通过招标、投标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把材料质量关、承包商施工质量关、监理单位监理关,更注重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同竣工验收结合进来,保障了工程质量。

(1)水土保持项目招标投标工程

我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项目招、投标,按照国家规定的招、投标程序,选择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经验丰富、技术力量强的施工队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招标文件一起招标或单独招标。在招标文件

中详细列出水土保持工程内容，明确施工单位的水土保持责任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并与中标单位以合同形式明确双方应承担的水土保持责任和义务。

(2) 水土保持项目合同管理情况

工程项目管理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履行合同的过程，有效的合同管理是确保建设目标(质量、投资、工期)的主要手段。因此，从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实施开始，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措施，确保水土保持项目的正常实施。主要技术保证措施如下：

1)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规范管理各施工单位，要求各施工单位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完善的施工技术保障体系、施工管理体系、安全保障体系、现场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做好施工现场的水土保持工作，避免因施工造成新的水土流失。

2) 针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特性，进行详细技术交底，使各施工单位更好的掌握和熟悉水土保持技术规范标准，满足现场施工需要。

3) 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技术要求进行土建项目施工，所有完工项目必须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评定标准进行验收。

4) 要求各施工单位加强管理，牢固树立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工程施工质量意识。

5) 加大协调、监督管理力度，扎实做好施工现场监理工作，对工程部位及关键工序实行旁站跟踪监控。

(3) 档案管理情况

建立了项目水土保持设计、施工、监理、监测、档案资料的管理机制，成立了专门的档案管理人员，内容全面，资料真实可靠。

(4)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批复方案的要求，积极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投资，履行法律义务，共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21369元。

(3)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项目已完成水土保持防治临时措施费34.78万元。已完成临时措施：洗车槽1座，沉沙池1个，场地排水沟100m，基坑排水沟50m，彩钢板围挡600m，临时覆盖1240m²。

本项目已实施的水土保持各项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明显，防治效果较好，工程在建设过程中，能够按照有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以及规章制度，落实水土保持工程和临时防护措施，较好的控制了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基本满足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所采取的防治措施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拦土保水、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已达到防治目标。

主体工程不再单独布设取土场，弃土场，本项目开挖土石方全部外运综合利用；项目红线范围内无可剥离表土，后期绿化覆土外购；

（4）水土保持监测监理

2019年12月，我单位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测单位接受委托后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组建了监测组，配备相关水土保持专业人员四名，分为监测项目负责人、外业监测工程师、内业工程师（数据文档处理人员）等。于2019年12月开始项目监测工作，监测单位使用了无人机遥感监测，开展了全面地面观测等方式对项目区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全面的监测。向濂溪区水利局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1份；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表3份；同时落实了监测反馈意见及建议等。监测结论：本项目水土保持防治工程措施大部分已实施完毕。已实施的水保工程措施均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施工修建，已实施的措施目前均运行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保护工程本身安全的防治效果，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显著。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拦土保水、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同时建议加强水保措施的管理和维护，以达到水土保持专项验收标准。

水土保持监理由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建设过程中监理单位及时设置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小组，并安排了水土保持监理专业技术人员进入现场，全面查阅和研究工程承建合同条件，熟悉工程项目建设标准，熟悉合同工程目标。监理专业技术人员为从事水土保持工作多年，并且参与完成了多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具有丰富的水土保持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承担。按照《项目水土保持报告书》中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措施总体布局，结合工程施工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区及防治措施情况，确定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范围为工程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监理内容主要是建设工期和工程数量、质量，进行工程建设合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间的工作关系。对各防治责任分区内不同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和投资等方面进行必要的管理，重点针对新增水土保持工程。并实现项目的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协调有关各方的关系，为实现项目的总体目标服务。

（5）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本项目正在完善水土保持措施，预计2021年12月完工，完工后根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将与主体工程同步，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的建设。水土保持设施完工后，将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同时向濂溪区水利局报备。

三、经验与问题

通过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建设，得出如下体会：

①水土保持设施后续设计对于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十分重要。由于主体工程设计偏重于主体工程，对水土保持措施设计相对薄弱；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落实水土保持设施专项设计。

②在施工中要认真接受水土保持监督管理部门的检查监督，由于水保部门从专业角度出发能及时发现问题，指出不足之处，对工程施工有很好的指导性。同时，加大水土保持监督检查频次，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对于推动项目

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具有促进意义。

③积极主导和组织水土保持工作现场会议。应经常与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沟通，指出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落实整改防治措施。

④在生产建设中，要做好水保“三同时”工作，避免在主体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大量的水土流失，加强落实水土保持临时措施的意识。

⑤减少扰动范围，控制土石方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避免对影响区造成生态环境破坏，浪费大笔的资金用于后期治理。

⑥完善水土保持管理制度。水土保持管理制度涉及各工程参建单位，应全面细化各项管理制度，明确工程施工前、中、后各参建单位的水土保持义务与责任，设立奖惩制度。

存在的问题及建议：施工过程中对裸露的地表及时采取临时覆盖措施，减少水土流失，基坑布设抽排设施，用水泵就近抽排至场内排水沟，经沉砂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避免基坑积水。

四、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安排

对项目内已完成水土保持设施加强管理，进一步参照水保方案自查项目区域还存在水土流失的点和面加强治理工作。

五、附件

- 1、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 2、水土保持补偿费凭证

1、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19〕63号

关于《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审批意见的函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交的《关于要求审批〈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申请报告》收悉。

恒信嘉苑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荷塘村，芳兰大道与滨江东路交汇处，规划建设5栋住宅楼、1栋商业楼、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67124.71m²，建筑密度21.9%，容积率2.49，绿化覆盖率38.9%。项目征占地总面积2.14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土石方工程量为挖方10.5万m³，填方3.75万m³（绿化覆土0.25万m³），借方1.85万m³（绿化覆土0.25万m³），综合利用方8.6万m³。该项目总投资25000万

-1-

元，其中土建投资 20000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项目计划 2019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为 30 个月。

2019 年 6 月 3 日濂溪区水利局组织对《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技术审查。经研究，我局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现将审批函复如下：

一、基本意见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及总体布局，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三）基本同意至设计水平年（2022 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8%，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7%。

（四）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14hm²。

（五）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下阶段应进一步优化防治措施设计和施工组织，减少土石方挖填数量，尽量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坏。

（六）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289.78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 21369 元。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2—

(八)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二、基本要求

(一)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全面落实《水土保持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的,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 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做好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3. 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按规定向濠溪区水利局提交监测实施方案。

4. 落实并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和进度。

(二)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及时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濠溪区水利局审批。

(三)本项目在投产使用前,建设单位应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

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规定，自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并向濂溪区水利局报备。水土保持设施未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不得投产使用。

此函。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2019年6月27日印发

—4—

2、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据

 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		综合凭证	
非税收入查缴			
交易日期 2019/11/13	核心流水号 01841513	前增流水号 110254010017	
缴款码 36040219000260392043	前置流水号 191113114210281634		
执收单位名称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缴(付)款人全称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收款人全称 非税收入收缴款项			
交易方式 转账		缴款金额合计 *21,369.00	
付款账号 117319251000076315			
账户名称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网点号: 11731		授权:	经办: 110254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20〕105号

关于印发濂溪区2020年第二次生产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意见的通知

各相关建设单位：

为督促生产建设单位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检查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按照《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九府厅字〔2016〕155号）的要求，濂溪区水利局于2020年10月21日对雅居乐庐林溪谷建设项目（A地块）、恒信嘉苑项目等三个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进行了监督检查。

现将有关检查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本次检查结果将予以公开，整改结果将纳入市场主体社会信用记录。

—1—

附件:

- 1、关于雅居乐庐林溪谷建设项目（A地块）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 2、关于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 3、关于美的铂悦府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附件二:

关于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2020年10月21日,濂溪区水利局“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组对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检查组实地察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项目有关建设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汇报,并与建设单位就下步水土保持工作进行了交流。

检查发现,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建设过程中委托了第三方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并提交了监测成果;施工场地进行了封闭,出入口布设了冲洗平台,施工便道进行了硬化,采取了临时覆盖、喷淋等防尘措施,并向检查组提交了自查报告。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存在如下问题,需及时整改。

一、存在的问题

1、西侧挡板底部未完全封闭,松散泥沙易随地表径流排出红线外,对周边道路产生影响。

2、水土保持措施体系不完备。施工场地内原有临时截(排)水沟部分损毁、淤积,不能及时有效排除地表径流。

二、整改意见

1、按水土保持要求封闭西侧施工场地,确保地表径流不直接排出红线外。

2、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完善施工现场临时截排水、沉

砂池等措施。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必须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前整改到位，并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濂溪区水利局。逾期未进行整改且未上报整改情况，我局将根据水利部有关规定，对你单位今后申报的项目执行水土保持方案限批，并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2020 年 10 月 23 日印发

—4—

关于濂溪区水利局下发《关于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 监督检查的意见》中存在问题的整改回复

濂溪区水利局：

2020年10月21日，濂溪区水利局“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组对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并针对我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提出了专业、可行的建议；并于2020年10月23日下发了关于印发濂溪区2020年第二次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意见通知（濂水字[2020]105号）《关于恒信嘉苑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接收贵局下发的文件后，我公司高度重视，并针对贵局意见进行了整改，现将整改情况回复如下：

1、西侧挡板底部未完全封闭，松散泥沙易随地表径流排出红线外，对周边道路产生影响。

现已按水土保持要求封闭西侧施工场地，确保地表径流不直接排出红线外。

2、水土保持措施体系不完备。施工场地内原有临时截（排）水沟部分损毁、淤积，不能及时有效排除地表径流。

我单位组织了水土保持工程专项自查工作，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完善了施工现场临时截、排水，沉砂等措施。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2日



附件：整改措施



按要求封闭西侧施工场地

附件 11 水土保持补偿费相关佐证

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 **综合凭证**

非税收入查缴

交易日期 2019/11/13 核心流水号 01841513 前端流水号 110254010017
缴款码 36040219000260392043 前置流水号 191113114210281634
执收单位名称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缴(付)款人全称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收款人全称 非税收入收缴款项
交易方式 转账 缴款金额合计 +21,369.00
付款账号 117319251000076315
账户名称 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网点号: 11731 授权: 经办: 110254

九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专用章
(5)

附件 12 土石方相关资料

土方施工合同

甲方（全称）：九江丰裕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九江鑫港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恒信盛苑土方工程由乙方施工，在开工之际，就本工程上的具体事宜，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恒信盛苑项目

2、工程地点：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

3、工程内容：土方开挖外运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测量图纸，外运土方量约 7 万立方左右，每立方单价为人民币15元。

（包括所有的烂土、回填土、红土等建筑垃圾），此单价为含税价（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为一个月（注：以正式开工日期为准，开工日期：2019 年 月 日，如由甲方原因及其他天气原因造成停工不由乙方负责）。

四、合同价款

工程采取一次性包干价结算，总计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零伍万元整（小写）：¥1050000.00 元）（按图纸计算，如超出图纸方量，则按实际方量计算）。

五、甲方责任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提供土方工程上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协助乙方做好施工工作；
- 2、负责施工范围内的主要道路畅通，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道路畅通；

- 3、甲方对工程上的有关需要变更情况，必须第一时间通知乙方；



4、施工中，对于乙方上报的资料及时签证，盖章。

5、周边村民关系及纠纷协调由甲方负责承担。（不承担经济纠纷费用），如因纠纷协调工作造成停工不能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责任

- 1、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进行施工。
- 2、必须做到每个工序经甲方代表检查验收，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 3、应遵循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措施，承担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责任；
- 4、土方开挖符合甲方确定的标准，四址到位，平整高差 ≤ 30 cm；
- 5、运输过程中出现的执法、交警、环保、安全等等均由乙方负责。

七、付款方式

每完成5万立方土方，甲方须在三日内结算5万立方土方，后面以此类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2周内结清所有工程款。结算付款时乙方应提供全额3%增值税专用发票。

八、合同生效：

1、双方约定合同份数：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做出补充规定。

2、补充合同、安全协议由双方做出决定补充签证，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九江中裕置业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南塘公寓社区4期1号

税号：91360402MA385X4967

银行帐号：117319251000076315

开户银行：九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浔阳支行

联系人：黄小锋

电话：13330008688

日期：2019年7月18日

承包人：九江鑫港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滨江路638号

税号：91360402MA38MJ852T

银行帐号：14044901040002427

开户银行：中国农行九江新港分理处

联系人：孙全飞

电话：15907022272

日期：2019年7月18日

